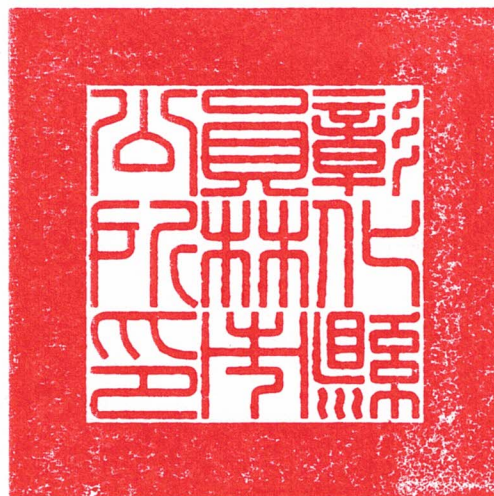


彰化縣員林市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員市行字第1140016240B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」第二十八條、第三十一條暨行政人員編制表。

依據：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114年5月13日員市代字第1140000320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「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」第二十八條、第三十一條暨行政人員編制表條文修正。
- 二、實施日期：自公布日施行。

代理市長 賴致富